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稻垣汽车配件（平湖）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5103
用人单位名称	稻垣汽车配件（平湖）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平湖经济开发区新群路 1788 号	联系人	俞剑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皇甫俊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高舜威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高舜威, 朱俊		
调查时间	2023-05-26	用人单位陪同人	俞剑
检查范围	生产车间一、生产车间二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噪声, 油雾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高舜威, 朱俊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5-29	用人单位陪同人	俞剑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生产车间一加工中心岗位、车床岗位、磨床岗位、洗净机岗位、齿轮加工岗位、淬火岗位、衬套机岗位、生产车间二加工中心岗位、车床岗位、齿轮加工岗位、淬火岗位、磨床岗位、洗净机岗位、衬套机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6 月 1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生产车间一浸油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二浸油岗位